

吃那一口他肯定连

如下午，晚霞紅艳艳

近处的水塘都因此看五颜六色。

地是朝中邊黃的茅草

劉志二片連二片劉志

劲哉! 真从这波澜壮阔的类。

卷之三

里

卷之三



好差一景 王腊狗？”

勇敢的大山里汉子峰门雪

三

詩歌隨筆序跋在地下上

王贊狗重集卷之三

词：“是我是”

上四、王得厚，福建人，文学家。九岁能文，人称神童。成化丙午举人，嘉靖己未进士，官至刑部郎中。著有《王忠宣集》、《王忠宣公集注》等。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中国当代作家选集丛书

(西游)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京)新登字 002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池莉/池莉著. -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00.2

(中国当代作家选集丛书)

ISBN 7-02-003074-2

I. 池… II. 池… III. ①文学 - 作品综合集 - 中国
当代②池莉 - 选集 IV. I217.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52889 号

责任编辑: 胡玉萍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100705 北京朝内大街 166 号)

新华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发行

字数 301 千字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3.125 插页 4

2000 年 2 月北京第 1 版 2000 年 2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定价 19.80 元



作者像

出版说明

为了展示建国以来文学创作的实绩，促进我国社会主义文学进一步发展和繁荣，我们陆续编辑出版“中国当代作家选集丛书”。这套丛书，拟选收新中国成立以来在文学创作上做出重要成绩的作家的中、短篇小说，诗歌，散文等代表作（包括儿童文学创作），每人一集，每集大约二十五万字，并附有作家照片、手迹和主要作品目录，以便与我社同香港三联书店合编的“中国现代作家选集丛书”相衔接，构成一个完整的系列丛书。读者从每一集里，可以看出某一作家的基本创作面貌及创作实绩；各集合在一起，大体可以总览我国当代文学创作（长篇小说除外）的基本面貌和主要成就。

什么才能成为永远的表达(代序)

费振钟

世纪之交,出版作者的又一本选集,这有什么特别意义吗?

我宁愿简单地相信,它仅仅为喜欢池莉作品的读者提供了又一次阅读的机会。如果这本选集依然能够使读者产生新的阅读热情,那么一切也就不言自明了。像人们已经知道的那样,作家的存在及价值,是靠不停地被阅读而得到证实的,我想,池莉应该高兴地期待每一次被重新阅读的机会。

读者自然应该记得池莉一九八七年在《上海文学》上的那部中篇小说《烦恼人生》。按照我们平庸的看法,一部作品能够成就一个作家,你不能不承认这里面隐含了写作的某种秘密。十二年前,作者还不能完全洞悉的秘密,也许经过时间的保存,现在已经可以坦陈在读者面前。假如有必要,我完全可以引录作者的自述说明事实,然而,难道读者不是早就通过自己的理解和认识,得出可靠的结论吗?回想起来,《烦恼人生》出现在读者面前的那一二年里,人们经过阅读,已经知道池莉是怎样的作家,她的写作是怎样的写作。而一九八七年前后的文学批评理论,比较成功地解释了池莉的写作经验,仅属巧合,时过境迁,你不会真的以为,那时候池莉因为《烦恼人生》而成为读者关注的作家,是由于理论引导和鼓动吧?清醒一点儿说,再好的理论,也不能代替或僭越读者的阅读感觉和选择标准。过分夸大《烦恼

人生》的理论处境，也许就要损伤它的真正的阅读价值。

现在这部小说在作者最新选本中出现，虽说必然，但也反映了作者对于写作过程中最重要环节的深刻回忆。重复体会当时的写作状况，特别是从这种重复中进一步确证和延续自己的写作追求，对于今天的池莉来说，既心情愉快，又具有新的求知之意。

那么，回忆的焦点，不用说就是“烦恼”一词。这个词语出现在池莉的写作视角里，起初也许很平常很通俗，可是一旦作者开始赋予它以当代生活意味，这个词语立即变得意绪纷纭丰富生动起来了。它在指向当代普通人的生活状态和内心状态时，不仅表明池莉感知现实世界的个人能力，而且主要还表明她在小说叙述上获得了关键的语词。于是，“烦恼”从具体的生活内容和人物情节中浮升出来，成为一种形式，一种可以让作者能够顺利完成叙事的表达方式。可以想见，直至现在，池莉都有理由为那一年初春在《烦恼人生》的写作中找到自己的表达方式感到满意。也许这部小说从写作到发表，曾有过不少曲折和艰难，但那是可以完全忽略的，需要记住的一点儿，是读者对池莉的接受和理解，恰恰表现为对她的小说表达方式的认同。即使他们模糊了其中的故事和人物，却忘不了这部小说的表达，是如此之深地触及到了他们的人生真实和疲弱之处，触及到了在世俗生活表象之下的生存之烦。

正是这种表达与读者之间达成的第一次默契，让池莉面对自己的写作，生长了一种文学信念。假如这之前，她还没意识到怎样的表达可以成为对于人生真实的叙说，那么一九八七年她就可以用《烦恼人生》的全部经验，来保证她从日常生活中将敏锐的感知能力转变为稳固的表达能力。这对池莉当初的写作有多重要，日后对她确立文学穿越现实抵达人生的信念也就有多

重要。这本选集没有把《不谈爱情》和《太阳出世》等几篇同时期的小说列进去，其可想而知的原因，大概就是出于作者对《烦恼人生》的偏爱和信赖。就表达方式而言，那几部同样有名的小说，并没有超出《烦恼人生》，一部选本突出它在选取作品上的代表性，显然是必要而明智的。

让我在读者与作者之间，询问这样一个浅显的问题：就在你们倾向于将池莉看作写实性小说家时，究竟是什么使你们信任她叙说的生活，是你们已经经历或正在经历的生活？换句话说，池莉在八十年代末延至九十年代的写作所表达的生活，怎么就那样容易获得与你们共同的立场，让你们觉得她的写作代表了你们对于生活的真实态度和意见？

这似乎可以从九十年代文学形态的叙事变化中找到合理答案。但也不过提供了一种背景认识，实际上池莉意识到她的写作与文学叙事的世俗化和日常化倾向之间的关系，她在承认这种关系的同时保持着谨慎的距离。因为从根本上说，池莉更愿意通过个人方式走进世俗和日常，而不是按照别人的概念行事，这样她写作的世俗立场，就不是预设的，飘浮无根的，而是与庸常世界融合沟通了个人经验的立场，也只有这样，当她面对沉积在生存底层的世俗生活，才能够撕开它隐蔽而坚硬的外壳，说出让人刺痛的真实。什么是写实的作家，什么是写实的表达，一九九四年池莉回顾往昔，用“撕裂生活”描述她的写作经验，我觉得，她的确有信心摆脱那些华丽而暧昧的理论词汇的装饰，明白陈示自己的身份，以便读者能够亲近和辨认。

于是，池莉的长处与短处，就十分明显地放在众人面前了。她的长处在于从众多富于生活质感、触手可及的细节中，真切而尖利地揭出人物的现实关系。这种现实关系，不是单一的理念的，而是本来就存在于生活的各个层面，它极其微妙复杂地构成

了世俗生存形态下的人生世相。在池莉的小说里,所有那些欢笑与泪水,冷酷与热烈,尖刻与温柔,疼痛与抚摸,清晰与迷惘,混杂与纯洁,欲望与激情,都包容在这种现实关系的叙事之中,从而成为对九十年代世俗生活的细致而鲜活的表达。她的短处却也由此而来。她的叙事表达,往往显得急促,节奏控制不够,完整性也不够,有时候明明可以含蕴,可以延宕,可以扩展,可以从更大的空间从容进退,但是偏偏就在急促的叙述中省略了。这分明因为池莉对现实关系以及其中的人生世相洞知了太多的隐秘,忍不住赶快把它们说与读者,所以不愿意多一些左盼右顾、曲折盘旋乃至欲说还休。自然,这仅是“专业”阅读的看法,读者重读《冷也好热也好活着就好》、《两个人》和《汉口永远的浪漫》,是否有同样的看法,我不能保证。

接下来,这本选集至少用一个短篇一部中篇——《以当代为背景的历史掌故》、《预谋杀人》,暗示了本书作者对读者阅读的另外一种期望。这种期望,在我看来,早在四五年前就已经明显存在于作者写作的自觉要求之中了,如今只是不动声色、耐心等待得到回应。

直话直说吧。我们总以为池莉可以安心于“写实”,然而,她难道不是暗中对“写实”已经心怀不满,在“写实”光环尚未褪色时就做了某些反叛?而反叛的理由,其实就在于她感到了“现实表达”对表达的限制。一九九四年或更早些时候,池莉一面总结她的小说在“写实”上可能达到的力度,一面却憧憬历史时间中的历史生活,给她的写作带来新的叙述语言和表达方式。她并非要回到历史,只是借助历史形式,突破现实叙事的限制,重建想象的空间。按照她后来的想法,表达只有进入想象的空间并且重现这种空间,那才会使“思想,精神,写作和作品形态,冲破人为的束缚达到自由的境界”。

很少有谁从想象的意义上评价过池莉,但这并没有减弱池莉在追求小说的想象世界方面的努力。显然,一种“远距离的小说”,作为池莉的想象性表达的实践目标,是她力求摆脱现实限制下的主动选择。这样《以当代为背景的历史掌故》就成为站在当下的时间视点遥想往事的一篇特殊之作。正是时间和空间的距离,使池莉的叙事具备了与过去迥然不同的非写实品质。在作者的叙说中,历史事实连同它的真实性一起隐退了,只有那种对于人生无限可能性的追怀,在想象的世界里闪烁着智慧的亮色。读者大概未能及时注意池莉一九九四年的这篇不太惹眼的作品,但五年之后,它没有埋没在作者的数百万字后面,肯定不是偶然的,至少它并非仅仅被当作池莉的“历史题材”小说,因种类的需要才推荐给读者。不管这篇小说本身是否重要,作为一个范例,我认为,它会在进一步阅读下,加重它在池莉写作中的分量。

读者的眼睛可以从小说移向散文了。这里只是池莉散文随笔中的小部分,她的最好的散文并没有完全选到这本选集中。虽然如此,对散文随笔的重视,在作者心目中有甚于小说,这是作者曾经向读者公开表白过的话。

我们可以不太在意小说家的散文,但我们还是需要从这些文字里看到作者的姿态,因此我们不得不比较认真起来。那么,在池莉有限的散文中,你就要特别留心《我》这一篇。哪怕她对“我”的自述,再怎样谦抑,再怎样犹疑,或者再怎样回避和不安,可是她对生活,对个体,对写作和写作处境,对生命所承担的责任等等叙说,仍然表达了像她这样的人之所以成为作家以写作安身立命的理由。

因为是面对自己说话,就格外感到表达的困难,尤其明白说话不等于惟一和最佳的表达,那就更需要谨慎其言。一九九五

年,池莉由于对表达自我的散文怀有本能的警惕,因而这几年她总是小心翼翼地使用这种文体回护这种文体。不过还是有一些值得表达的东西,随意而又郑重地表达出来了,像那篇《纯粹是如此美丽》,那篇《你是我永远的表达》,以及那篇《晒月亮》。与《我》相比,这几篇散文在内心渴求和精神气息上,更倾向于作者内在的真实状态。一些朴素含带一些华丽,一种宁静激发一种飞扬,只要有可能,池莉肯定希望自己能够接近她所向往的神圣、凝重和优美。而这样的自我表达,并不是散文的语言风格,只是一种自我尊重的流露。

也因为是面对自己说话,作者并不要求她的表达得到读者认同。这几篇散文要是能够坦露作者生活、写作等各方面的态度情趣,那么作者也仅仅是告诉读者,她的生活,她在生活中的所思所想所作所为与写作之间的关系,有一些因,成了果,有一些果,也会变成因。无论是因还是果,我想,作者的愿望总是尽量为读者的阅读求个圆满。可惜,池莉有一篇散文《怎么爱你也不够》无法入选,那篇散文太长了,长得如漫漫人生,谁知道要花上多少时间才能读完呢。

读完这本选集,我们也就看到了池莉二十年写作的缩影。一个凭靠单纯的文学信念写作了二十年的人,面对读者面对自己的表达是那么怀有信心,可惟独面对表达本身,却怀疑了,不那么敢于肯定,不那么敢于相信自己珍贵的笔和流利的书写了。

这是个有趣的意味深长的变化。在意料之外,又事出必然。我认为,这个把写作当作一生中惟一需要,因而对写作有着近于宗教般信仰的写作者,她对语言表达的沉迷有多深,在表达上可能产生的怀疑就有多大。但怀疑不是退却,更不是放弃,而是以未知和敬畏之心,对表达进一步追问:

什么样的表达才能成为永远的表达?

如果写作对写作者的个人意义,最后是为生命寻找声音和轨迹,寻找起始和未来,寻找栖居和归宿,那么,也许就像池莉所说,语言之于永恒无边深微不测的生命,不能到达之处太多,因此永远的表达就只能是没有语言的表达了。但她却不能不对那些不能到达的生命之地,玄思冥想,感怀兴叹:那使微笑的微笑,使哭泣的哭泣,毫无目的的向往,毫无道理的道理,毫无味道的美味,那说不清的心情和颜色,以及稻草的气息,孩子自由的脚步,还有构成我们日常的春夏秋冬,出生与死亡,繁华与苍凉……

所有这一切都融入生命之思,却又遭遇着无法言说的艰难处境,它使池莉在九十年代寻找表达的无限可能时,显得更加沉静虚心,也更加积极进步了。

目 次

什么才能成为永远的表达(代序) 费振钟 1

中 篇 小 说

烦恼人生	1
你是一条河	49
预谋杀人	132
云破处	189
致无尽岁月	243

①
目次

短 篇 小 说

冷也好热也好活着就好	295
以当代为背景的历史掌故	312
一种占卜的草	322
两个人	340
汉口永远的浪漫	359

散 文

女友拾趣	370
在瞬间感知命运	375

你是我永远的表达	379
之后迷上电影	382
纯粹是如此美丽	388
我	392
海氏的刻薄	399
晒月亮	402
附录 主要作品目录	405

烦恼人生

早晨是从半夜开始的。

昏蒙蒙的半夜里“咕咚”一声惊天动地，紧接着是一声恐怖的嚎叫。印家厚一个惊悸，醒后全身绷得硬直，一时间竟以为是在噩梦里。待他反应过来，知道是儿子掉到了地上时，他老婆已经赤着脚下了床，颤颤地唤着儿子。母子俩在狭窄壅塞的空间撞翻了几件家什，跌跌撞撞抱成一团。

他应该做的第一件事是开灯，他知道，一个家庭里半夜发生意外，丈夫应该保持镇定。可是灯绳怎么也摸不着！印家厚呼呼喘着粗气，两只手在墙上大幅度摸来摸去。老婆恨恨地咬了一个字“灯”便哭出声来。急火攻心，印家厚跳起身，踩在床头柜上，一把捉住灯绳的根部用劲一扯：灯亮了，灯绳却扯断了。印家厚将手中的断绳一把甩了出去，负疚地对着儿子，叫道：“雷雷！”

儿子打着干噎，小绿豆眼瞪得溜圆，十分陌生地望着他。他伸开臂膀，心虚地说：“怎么啦？雷雷，我是爸爸哟！”老婆挡开了他，说：“呸！”

儿子忽然说：“我出血了。”

儿子的左腿上有一处擦伤，血从伤口不断沁出。夫妻俩见了血，都发怔了。总算印家厚先摆脱了怔忡状态，从抽屉里找来

了碘酒、棉签和消炎粉。老婆却还在发怔，眼里蓄了一包泪。印家厚利索地给儿子包扎伤口，在包扎伤口的过程中，印家厚完全清醒了，内疚感也渐渐消失了。是他给儿子止的血，不是别人。印家厚用脚把地上摔倒的家什归拢到一处，床前便开辟出了一小块空地，他把儿子放在空地上，摸了摸儿子的头，说：“好了。快睡觉。”

“不行，雷雷得洗一洗。”老婆口气犟直。

“洗醒了还能睡吗？”印家厚软声地说。

“孩子早给摔醒了！”老婆终于能流畅地说话了，“请你走去找一访，看哪个工作了十七年还没有分到房子。这是人住的地方？猪狗窝！这猪狗窝还是我给你搞来的！是男子汉，要老婆儿子，就该有个地方养老婆儿子！窝囊巴叽的，八棍子打不出一个屁来，算什么男人！”

印家厚头一垂，怀着一腔辛酸，呆呆地坐在床沿上。

其实房子和儿子摔下床有什么联系呢？老婆不过是借机发泄罢了。谈恋爱时的印家厚就是厂里够资格分房的工人之一，当初他的确对老婆说过只要结了婚，就会分到房子的。他夸下的海口，现在只好让她任意鄙薄。其实当初是厂长答应了他，他才敢夸那海口的。如今她可以任意鄙薄他，他却不能同样去对付厂长。

印家厚等待着时机，要制止老婆的话闸必须是儿子。趁老婆换气的当口，印家厚立即插了话：“雷雷，乖儿子，告诉爸爸，你怎么摔下来了？”

儿子说：“我要屙尿。”

老婆说：“雷雷，说拉尿，不要说屙尿。你拉尿不是要叫我的吗？”

“今天我想自己起来……”

“看看！”老婆目光炯炯，说，“他才四岁！四岁！谁家四岁的孩子会这么灵敏！”

“就是！”印家厚抬起头来，掩饰着自己的高兴。并不是每个丈夫都会巧妙地在老婆发脾气时去平息风波的。他说：“我家雷雷真是了不起！”

“嘿，我的儿子！”老婆说。

儿子得意地仰起红扑扑的小脸，说：“爸爸，我今天轮到跟你跑月票了吧？”

“今天？”印家厚这才注意到已是凌晨四点缺十分了。“对。”他对儿子说，“还有一个多小时咱们就得起床。快睡个回笼觉吧。”

“什么是——回笼觉，爸爸？”

“就是醒了之后又睡它一觉。”

“早晨醒了中午又睡也是回笼觉吗？”

印家厚笑了。只有和儿子谈话他才不自觉地笑。儿子是他的避风港。他回答儿子说：“大概也可以这么说。”

“那幼儿园阿姨说是午觉，她错了。”

“她也没错。雷雷，你看你洗了脸，清醒得过分了。”

老婆斩钉截铁地说：“摔清醒的！”话里依然含着寻衅的意味。

印家厚不想一大早就和她发生什么利害冲突。一天还长着呢，有求于她的事还多着呢。他妥协地说：“好吧，摔的，不管这个了，都抓紧时间睡吧。”

老婆坐着半天不动，等印家厚刚躺下，她又突然委屈地叫道：“睡！电灯亮刺刺的怎么睡？”

印家厚忍无可忍了，正要恶声恶气地回敬她一下，却想起灯绳让自己扯断了。他大大咽了一口唾沫，爬起来……